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8 月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ADB6C536E0525852

报告文号：致同审字（2017）第350FB0047号

报告日期：2017年09月19日

报备时间：2017年09月26日 15:11:28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纹，余道前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

事务所电话：0592-2218833

传 真：0592-2217555

通 信 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厦门软件园创新大厦A区12-15楼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0591-87097005

目 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44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7）第 350FB0047 号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汉光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8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7 年 1-8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弘汉光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弘汉光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弘汉光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8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 1-8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中国·厦门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纹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余道前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九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8月31日

编制单位：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9,588,204.64	10,454,294.66	10,490,617.61	10,490,617.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五、2	34,111,296.35	34,111,296.35	14,568,737.49	14,568,737.49
应收账款	十二、1	265,946,133.07	265,946,133.07	56,045,676.94	56,045,676.94
预付款项	五、3	7,610,223.82	6,498,656.62	2,513,658.69	2,513,658.69
应收利息	五、4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五、5	751,849.25	643,532.50	1,035,409.30	1,035,409.30
存货	十二、2	32,965,829.27	29,554,083.76	14,671,889.18	14,671,889.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五、6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791,560.38	146,360.66	166,899.28	166,899.28
流动资产合计		361,765,096.78	347,354,357.62	99,492,888.49	99,492,888.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40,367,919.77	24,744,553.60	21,093,104.74	21,093,104.74
在建工程	五、9	1,477,761.17	1,477,761.17	949,799.24	949,799.24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7,418,355.88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459,147.29	459,147.29	1,996,424.78	1,996,424.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7,611,604.13	1,511,002.68	2,145,060.99	2,145,060.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334,788.24	28,192,464.74	26,184,389.75	26,184,389.75
资产总计		419,099,885.02	375,546,822.36	125,677,278.24	125,677,278.24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8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17年8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	-	16,000,000.00	1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五、14	19,949,859.20	19,949,859.2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5	133,698,101.75	143,565,863.93	42,932,560.65	42,932,560.65
预收款项	五、16	240,384.20	4,328,241.53	90,000.00	9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4,692,857.71	4,102,956.81	2,049,220.47	2,049,220.47
应交税费	五、18	4,892,040.68	4,444,554.75	5,419.76	5,419.76
应付利息	五、19	-	-	10,766.25	10,766.25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五、20	189,613,567.40	148,961,328.89	22,255,788.71	22,255,788.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1,618,931.04	1,618,931.04	4,849,809.00	4,849,809.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4,705,741.98	326,971,736.15	108,193,564.84	108,193,564.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22	2,719,935.96	2,719,935.96	3,678,966.29	3,678,966.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五、23	1,489,281.04	1,489,281.04	1,691,496.80	1,691,496.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1	246,326.38	246,326.38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55,543.38	4,455,543.38	5,370,463.09	5,370,463.09
负债合计		359,161,285.36	331,427,279.53	113,564,027.93	113,564,027.93
实收资本	五、24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五、25	233,956.81	233,956.81	233,956.81	233,956.81
未分配利润		44,704,642.85	28,885,586.02	-3,120,706.50	-3,120,706.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26	59,938,599.66	44,119,542.83	12,113,250.31	12,113,250.3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938,599.66	44,119,542.83	12,113,250.31	12,113,25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9,099,885.02	375,546,822.36	125,677,278.24	125,677,278.2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姜峰旭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峰旭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7年1-8月

编制单位: 厦门弘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27 十二、3	333,528,083.74	342,427,351.02	153,558,812.42	153,558,812.42
减: 营业成本	五、27 十二、3	270,854,773.71	282,074,378.25	143,010,632.64	143,010,632.64
税金及附加	五、28	1,195,965.39	1,176,252.13	310,458.30	310,458.30
销售费用	五、29	3,966,991.97	3,826,042.51	2,764,750.17	2,764,750.17
管理费用	五、30	12,664,913.42	11,858,395.99	10,429,195.40	10,429,195.40
财务费用	五、31	6,727,517.24	6,476,274.88	3,763,425.13	3,763,425.13
资产减值损失	五、32	1,298,823.25	1,298,823.25	1,061,820.68	1,061,820.6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五、33	21,488,256.64	1,488,256.64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8,307,355.40	37,205,440.65	-7,781,469.90	-7,781,469.90
加: 营业外收入	五、34			1,692,365.78	1,692,365.7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 营业外支出	五、35	2,296.57	2,296.57	317,846.23	317,846.2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58,305,058.83	37,203,144.08	-6,406,950.35	-6,406,950.35
减: 所得税费用	五、36	10,479,709.48	5,196,851.56	-1,347,266.89	-1,347,266.89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7,825,349.35	32,006,292.52	-5,059,683.46	-5,059,683.46
(一) 归属所有者的净利润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25,349.35	32,006,292.52	-5,059,683.46	-5,059,683.46
少数股东损益					
(二) 来自持续经营和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中: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7.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构成一揽子交易的, 丧失控制权之前各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对应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					
8.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825,349.35	32,006,292.52	-5,059,683.46	-5,059,683.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825,349.35	32,006,292.52	-5,059,683.46	-5,059,683.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8月

编制单位：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176,191.23	124,176,191.23	148,502,950.65	148,502,950.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9,113.99	369,113.99	4,860,489.06	4,860,489.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21,389,527.96	48,955,919.76	1,007,041.94	1,007,04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934,833.18	173,501,224.98	154,370,481.65	154,370,481.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854,905.59	195,051,012.16	107,518,158.50	107,518,158.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427,065.52	28,237,880.33	26,668,151.60	26,668,151.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12,541.09	10,857,455.84	3,256,617.45	3,256,617.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6,675,441.89	33,510,249.92	12,324,048.41	12,324,04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669,954.09	267,656,598.25	149,766,975.96	149,766,97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35,120.91	-94,155,373.27	4,603,505.69	4,603,505.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	-	300,000.00	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00,000.00	30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066,439.88	2,810,625.50	7,407,731.63	7,407,731.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66,439.88	2,810,625.50	7,407,731.63	7,407,73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66,439.88	-2,810,625.50	-7,107,731.63	-7,107,731.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580,000.00	29,580,000.00	26,018,500.00	26,018,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80,500,000.00	165,500,000.00	42,787,267.30	42,787,267.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80,000.00	195,080,000.00	68,805,767.30	68,805,767.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0	46,000,000.00	25,555,689.88	25,555,689.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7,399.87	2,347,399.87	3,588,376.95	3,588,376.95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49,712,135.12	49,712,135.12	36,869,853.80	36,869,853.8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059,534.99	98,059,534.99	66,013,920.63	66,013,920.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20,465.01	97,020,465.01	2,791,846.67	2,791,84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246.79	-65,718.79	-43,868.85	-43,868.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22,657.43	-11,252.55	243,751.88	243,751.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617.61	490,617.61	246,865.73	246,865.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13,275.04	479,365.06	490,617.61	490,617.6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8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厦门弘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1-8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	-	-	233,956.81	-3,120,706.50	12,113,25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5,000,000.00	-	-	-	-	233,956.81	-3,120,706.50	12,113,25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47,825,349.35	47,825,349.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7,825,349.35	47,825,349.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	-	-	233,956.81	44,704,642.85	59,938,599.6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8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厦门弘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1-8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	-	-	233,956.81	-3,120,706.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5,000,000.00	-	-	-	-	233,956.81	-3,120,706.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2,006,29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2,006,292.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	-	-	233,956.81	28,885,586.02
							44,119,542.8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8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233,956.81	1,938,976.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5,000,000.00					233,956.81	1,938,976.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233,956.81	-3,120,706.50
							12,113,250.3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姜峰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峰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5 日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并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350200562849540D 的营业执照；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元万元，历经多次增资，2017 年 8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毅；本公司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 23 号 A-14 栋三楼东侧；营业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5 日至 2031 年 1 月 4 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触摸屏、显示屏及相关部件、电子元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强。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合并范围涉及一个子公司：湖北弘汉精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8。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8 月份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9）。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

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备用金等	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3 个月	0	0
3 个月-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均为对子公司的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5。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

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8-12	5	7.92-11.88
运输设备	5-8	0-5	11.88-20.00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办公家具及其他	3-5	0-5	19.00-33.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5。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5。

14、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5、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国内销售时，在商品已发给客户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出口销售时，将产品报关离境并收到海关结关单或中国电子口岸结关信息后，确认出口产品销售收入。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1、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6 年度 影响金额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董事会批准	① 税金及附加 ② 管理费用	50,328.75 -50,328.75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17 年 1-6 月 影响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上期净利润、本期净利润均未产生影响。	董事会批准	其他收益	21,488,256.64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子公司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北弘汉精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取得由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和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63510019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在有效认定期（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内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	--	9,613,275.04	--	--	490,617.61
人民币			9,613,275.04			277,497.08
美元	-	-	-	30,722.29	6.937	213,120.53
其他货币资金：	--	--	9,974,929.60	--	--	10,000,000.00
人民币			9,974,929.60			10,000,000.00
合 计	--	--	19,588,204.64	--	--	10,490,617.61

说明：（1）其他货币资金 9,974,929.60 元系使用受限制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4,111,296.35	12,893,736.39
商业承兑汇票	-	1,675,001.10
合 计	34,111,296.35	14,568,737.49

（1）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453,504.72	—

说明：用于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3）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期末数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66,783,067.39	99.73	836,934.32	0.31	265,946,133.07
其他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266,783,067.39	99.73	836,934.32	0.31	265,946,133.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2,775.84	0.27	732,775.84	100.00	—
合 计	267,515,843.23	100.00	1,569,710.16	0.59	265,946,133.07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期初数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56,088,554.80	98.71	42,877.86	0.08	56,045,676.94
其他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56,088,554.80	98.71	42,877.86	0.08	56,045,676.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2,775.84	1.29	732,775.84	100.00	—
合 计	56,821,330.64	100.00	775,653.70	1.37	56,045,676.94

说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3 个月	250,423,182.71	93.61	—	—	250,423,182.71
3 个月-1 年	15,981,082.89	5.97	799,054.14	5.00	15,182,028.75
1-2 年	378,801.79	0.14	37,880.18	10.00	340,921.61
合 计	266,783,067.39	100.00	836,934.32	0.31	265,946,133.07

续上表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3 个月	55,230,997.68	98.47	—	—	55,230,997.68
3 个月-1 年	857,557.12	1.53	42,877.86	5.00	814,679.26
合 计	56,088,554.80	100.00	42,877.86	0.08	56,045,676.9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4,056.4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系由于深圳天朗通科技有限公司涉诉案件较多，预计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2,775.84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99,018,145.32	37.01	60.36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59,474,304.98	22.23	39,551.74
深超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33,046,466.42	12.35	124.40
南昌欧菲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7,217,551.95	10.17	493,336.69
南昌欧菲多媒体新技术有限公司	21,709,294.50	8.12	126,393.23
合 计	40,465,763.17	89.88	659,466.42

(5) 本期无质押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7,596,539.24	99.82	2,465,003.99	98.07
1-2 年	13,684.58	0.18	41,500.00	1.65
2-3 年	-	-	7,154.70	0.28
合 计	7,610,223.82	100.00	2,513,658.69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6,341,927.82	83.33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 厦门分公司	105,262.75	1.38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荆门供电公司	84,848.37	1.11
苏州孝义家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29,250.00	0.38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荆门 市分公司	15,000.00	0.20
合 计	6,576,288.94	86.40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其他组合	751,849.25	100.00	-	-	751,849.25
组合小计	751,849.25	100.00	-	-	751,849.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	-	-	-	-
合 计	751,849.25	100.00	-	-	751,849.25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其他组合	1,035,409.30	100.00	-	-	1,035,409.30
组合小计	1,035,409.30	100.00	-	-	1,035,409.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035,409.30	100.00	-	-	1,035,409.3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162,532.50	124,409.30
押金及保证金	517,000.00	911,000.00
员工往来	72,316.75	-
合 计	751,849.25	1,035,409.30

（5）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远东国际租 赁有限公司	应收融资租赁 保证金	464,000.00	1-2 年	61.71	-
余启勇	备用金	68,863.00	3 个月-1 年	9.16	-
荆门市东宝 区财政局财 政专户	押金	36,000.00	3 个月以内	4.79	-
余莉	备用金	32,316.75	3 个月以内	4.30	-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更新改造设备	1,477,761.17	—	1,477,761.17	949,799.24	—	949,799.2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数
	A	B	C				E=A+B-C
更新改造设备	937,833.43	539,927.74	—	—	—	—	1,477,761.17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	7,657,657.69	239,301.81	—	7,418,355.88

说明：本期增加的长期待摊费用系湖北弘汉精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租入厂房装修费。

11、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21,500.11	393,225.01	1,322,676.86	198,401.53
可抵扣亏损	—	—	11,452,766.89	1,717,915.03
政府补助	439,481.87	65,922.28	534,054.77	80,108.22
小 计	3,060,981.98	459,147.29	13,309,498.52	1,996,424.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研发设备税法与账面差异	1,642,175.87	246,326.38	—	—
小 计	1,642,175.87	246,326.38	—	—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房屋、设备款	6,152,126.24	574,227.74
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	1,459,477.89	1,570,833.25
合 计	7,611,604.13	2,145,060.99

13、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	6,000,000.00
合计	-	16,000,000.00

14、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9,949,859.20	20,000,000.00

说明：本公司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5、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26,338,117.59	42,053,516.11
工程设备款	7,359,984.16	879,044.54
合 计	133,698,101.75	42,932,560.65

说明：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6、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40,384.20	90,000.00

说明：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049,220.47	30,952,677.77	28,309,040.53	4,692,857.7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18,024.99	1,118,024.99	-
合 计	2,049,220.47	32,070,702.76	29,427,065.52	4,692,857.71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9,618.37	26,496,305.96	23,709,935.42	4,595,988.91
职工福利费	-	2,141,741.23	2,141,741.23	-
社会保险费	-	628,973.65	628,973.65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538,780.40	538,780.40	-
2. 工伤保险费	-	30,520.32	30,520.32	-
3. 生育保险费	-	59,672.93	59,672.93	-
住房公积金	40,513.60	387,548.00	355,136.80	72,924.8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5,849.48	35,849.48	-
劳务用工	199,088.50	1,262,259.45	1,437,403.95	23,944.00
合 计	2,049,220.47	30,952,677.77	28,309,040.53	4,692,857.71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	-	1,118,024.99	1,118,024.99	-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032,927.74	1,032,927.74	-
2. 失业保险费	-	85,097.25	85,097.25	-
合 计	-	1,118,024.99	1,118,024.99	-

说明：本公司根据公司所在地区的相关社会保险制度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费和失业保险费。

18、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223,774.77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138.47	-
企业所得税	1,314,340.57	-
印花税	28,884.87	-
应交印花税	19,713.26	5,419.76
教育附加	96,713.24	-
地方教育附加	64,475.50	-
合 计	4,892,040.68	5,419.76

19、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10,766.25

2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方往来	159,371,616.01	22,000,000.00
委托贷款资金	30,000,000.00	-
员工往来	225,691.39	255,788.71
押金	16,260.00	-
合 计	189,613,567.40	22,255,788.71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95,430.80	195,430.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23,500.24	4,654,378.20
合 计	1,618,931.04	4,849,809.00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46,788.68	5,025,306.68
未确认融资费用	-223,288.44	-370,928.48
合 计	1,423,500.24	4,654,378.20

22、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4,529,838.85	9,006,215.9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86,402.65	672,871.47
小计	4,143,436.20	8,333,344.49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423,500.24	4,654,378.20
合 计	2,719,935.96	3,678,966.29

23、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49,233.45	-	130,287.17	818,946.28	受益期超过一年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95,430.80	-	-	-195,430.80	
融资租赁递延收益	937,694.15	-	71,928.59	865,765.56	融资性售后租回收益
合 计	1,691,496.80	-	202,215.76	1,489,281.04	-

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1、政府补助

24、实收资本

投资方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50,000.00	-	-	7,650,000.00
李彦昆	3,000,000.00	-	-	3,000,000.00
胡益春	1,350,000.00	-	-	1,350,000.00
谌建文	1,200,000.00	-	-	1,200,000.00
徐续奇	900,000.00	-	-	900,000.00
余启勇	900,000.00	-	-	9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25、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33,956.81	-	-	233,956.81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3,120,706.50	1,938,976.96	-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47,825,349.35	-5,059,683.46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10%）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704,642.85	-3,120,706.50	-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6,058,646.17	264,264,075.44	150,613,624.75	140,315,688.63
其他业务	7,469,437.57	6,590,698.27	2,945,187.67	2,694,944.01
合计	333,528,083.74	270,854,773.71	153,558,812.42	143,010,632.64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或业务）

行业名称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子行业	326,058,646.17	264,264,075.44	150,613,624.75	140,315,688.63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背光产品	326,058,646.17	264,264,075.44	150,613,624.75	140,315,688.63

2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0,358.68	130,064.78
教育费附加	322,445.36	78,038.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4,963.58	52,025.91
印花税	138,197.77	50,328.75
合 计	1,195,965.39	310,458.30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29、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9,551.96	716,063.20
运费	2,425,235.50	1,051,851.71
业务招待费	678,370.43	829,546.10
差旅费	134,705.40	125,827.55
其他	9,128.68	41,461.61
合计	3,966,991.97	2,764,750.17

30、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9,420,966.86	8,177,152.99
职工薪酬	1,321,351.59	1,441,259.18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698,298.05	138,807.81
中介机构服务费	62,747.49	35,650.75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车辆使用费	116,737.43	131,698.95
办公费	159,059.61	49,911.70
业务招待费	399,921.95	198,765.62
运费	105,614.20	621.83
差旅费	138,672.59	38,590.71
广告宣传费	119,875.56	47,851.93
其他	121,668.09	168,883.93
合计	12,664,913.42	10,429,195.40

31、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利息支出	6,252,979.88	2,706,664.38
减：利息收入	78,416.68	6,996.53
承兑汇票贴息	-	674,810.67
汇兑损益	330,471.43	-108,736.09
手续费及其他	222,482.61	497,682.70
合 计	6,727,517.24	3,763,425.13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794,056.46	514,797.52
(2) 存货跌价损失	504,766.79	547,023.16
合 计	1,298,823.25	1,061,820.68

33、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技术创新资金无偿资助项目支持资金	68,590.29	-	与资产相关
东宝区人民政府专项奖励资金	20,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7,578.32	-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科技研发项目支持资金	18,404.32	-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财政局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35,714.24	-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科学技术进第一批企业研发经费补助资金	461,400.00	-	与收益相关
翔安区 2016 年企业研发经费补助资金	645,520.00	-	与收益相关
财政国库 2016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资金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劳务协作奖励金	51,049.47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488,256.64	-	

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	1,146,211.05	
其他	-	546,154.73	
合计	-	1,692,365.78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2,296.57	3,157.83	2,296.57
其他	-	314,688.40	-
合计	2,296.57	317,846.23	2,296.57

3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696,105.61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83,603.87	-1,347,266.89
合计	10,479,709.48	-1,347,266.89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305,058.83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745,758.82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10,191.48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5,357.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2,198.57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46,326.38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689,408.64
其他	-
所得税费用	10,479,709.48

3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主要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21,286,040.88	1,000,045.41
收到的利息收入	78,416.68	6,996.53
收回保证金	25,070.40	-
合计	21,389,527.96	1,007,041.94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主要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支付各项付现费用等	6,675,441.89	2,324,048.41
支付保证金	-	10,000,000.00
合计	6,675,441.89	12,324,048.41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	300,000.00

（4）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	5,336,000.00
收到关联方借款	180,500,000.00	37,451,267.30
合计	180,500,000.00	42,787,267.30

（5）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支付关联方借款	46,000,000.00	36,869,853.80
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3,712,135.12	—
合计	49,712,135.12	36,869,853.80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825,349.35	-5,059,683.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8,823.25	1,061,820.68
固定资产折旧	2,137,602.34	2,355,738.66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301.8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46,528.70	3,631,452.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4,058.31	-1,347,266.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326.38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98,706.88	-3,462,588.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794,811.41	-18,392,487.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030,407.24	25,816,520.1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35,120.91	4,603,505.69

补充资料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13,275.04	490,617.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0,617.61	246,865.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22,657.43	243,751.88

说明：本公司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22,404,106.67 元。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9,613,275.04	490,617.61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13,275.04	490,617.61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13,275.04	490,617.61

3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974,929.60	作为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254,658.90	融资性售后租回
合 计	22,229,588.50	

40、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2,279.88	6.601	609,139.4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434.63	6.601	42,474.99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期合并范围的变动系新设全资子公司湖北弘汉精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弘汉精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荆门	荆门	生产背光板	100	-	投资设立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电子制造	10,400	51	5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厦门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3 年 9 月 8 日，主要经营业务为：新型仪表元器件和材料（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其他电子产品的设计、生产和进出口、批发。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李强

报告期内，母公司股本变化如下：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78,000,000.00	26,000,000.00	-	104,000,00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弘信华印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李彦昆	持股 10%以上的股东
厦门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母公司联营企业
天津滨海新区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母公司联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625,474.10	1,023,320.01

（2）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2017.3.13	2020.3.13	否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0.00	2015.05.28	2017.11.29	否
李彦昆、李奎	860.00	2015.05.28	2017.11.28	否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彦昆、李奎	580.00	2016.06.25	2020.05.25	否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016.07.21	2017.07.22	否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奎、王毅、李彦昆	1,000.00	2016.11.30	2017.02.28	是

（3）其他关联交易

①本公司本期收到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资金调剂 175,500,000.00 元，归还 41,000,000.00 元，利息支出 4,283,990.54 元。

②本公司本期收到江苏华印有限公司发生内部资金调剂 5,000,000.00 元，归还 5,000,000.00 元，利息支出 105,914.61 元。

③本公司本期与厦门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收到保理款 30,000,000.00 元，归还 40,000,000.00 元，发生保理管理费 580,184.46 元。

④本公司本期归还厦门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3,712,135.12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371,616.01	22,000,000.00

（2）关联方借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厦门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除附注八、5、（2）所列示的本公司对外担保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7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补贴款	财政拨款	376,309.68	-	68,590.29	-	307,719.3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经济发展局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87,792.14	-	7,578.32	-	80,213.8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科技研发项目支持资金	财政拨款	69,952.95	-	18,404.32	-	51,548.6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财政局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415,178.68	-	35,714.24	-	379,464.4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949,233.45	-	130,287.17	-	818,946.28		

(2)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技术创新资金无偿资助项目支持资金	财政拨款	68,590.2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东宝区人民政府专项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20,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7,578.3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科技研发项目支持资金	财政拨款	18,404.3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财政局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35,714.2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科学技术进第一批企业研发经费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461,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翔安区 2016 年企业研发经费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645,52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财政国库 2016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劳务协作奖励金	财政拨款	51,049.4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1,488,256.64		

2、大股东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母公司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收购本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 49% 股权，股权价值评估以 2017 年 8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收购完成后，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100% 股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66,783,067.39	99.73	836,934.32	0.31	265,946,133.07
其他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266,783,067.39	99.73	836,934.32	0.31	265,946,133.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2,775.84	0.27	732,775.84	100.00	—
合 计	267,515,843.23	100.00	1,569,710.16	0.59	265,946,133.07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56,088,554.80	98.71	42,877.86	0.08	56,045,676.94
其他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56,088,554.80	98.71	42,877.86	0.08	56,045,676.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2,775.84	1.29	732,775.84	100.00	—
合 计	56,821,330.64	100.00	775,653.70	1.37	56,045,676.94

说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3 个月	250,423,182.71	93.61	—	—	250,423,182.71
3 个月-1 年	15,981,082.89	5.97	799,054.14	5.00	15,182,028.75
1-2 年	378,801.79	0.14	37,880.18	10.00	340,921.61
合 计	266,783,067.39	100.00	836,934.32	0.31	265,946,133.07

续上表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3 个月	55,230,997.68	98.47	--	--	55,230,997.68
3 个月-1 年	857,557.12	1.53	42,877.86	5.00	814,679.26
合 计	56,088,554.80	100.00	42,877.86	0.08	56,045,676.9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4,056.4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系由于深圳天朗通科技有限公司涉诉案件较多，预计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2,775.84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99,018,145.32	37.01	60.36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59,474,304.98	22.23	39,551.74
深超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33,046,466.42	12.35	124.40
南昌欧菲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7,217,551.95	10.17	493,336.69
南昌欧菲多媒体新技术有限公司	21,709,294.50	8.12	126,393.23
合 计	40,465,763.17	89.88	659,466.42

（5）本期无质押的应收账款情况

（6）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7）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其他组合	643,532.50	100.00	-	-	643,532.50
组合小计	643,532.50	100.00	-	-	643,532.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643,532.50	100.00	-	-	643,532.50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其他组合	1,035,409.30	100.00	-	-	1,035,409.30
组合小计	1,035,409.30	100.00	-	-	1,035,409.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	-	-	-	-
合 计	1,035,409.30	100.00	-	-	1,035,409.30

（2）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162,532.50	124,409.30
押金及保证金	481,000.00	911,000.00
合 计	643,532.50	1,035,409.3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464,000.00	1-2 年	72.10	-
余启勇	备用金	68,863.00	3 个月-1 年	10.70	-
		2,400.00	3 个月以内		-
朱秀标	备用金	19,248.50	3 个月- 1 年	3.36	-
张海明	备用金	16,141.50	3 个月以内	2.51	-
王子衡	备用金	15,400.00	3 个月以内	2.47	-
		500.00	2-3 年		-
合 计	--	586,553.00	--	91.14	-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7,063,304.52	267,474,872.80	150,613,624.75	140,315,688.63
其他业务	15,364,046.50	14,599,505.45	2,945,187.67	2,694,944.01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88,256.64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2,296.57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项 目	2017 年 1-8 月发生额	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485,960.0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223,238.5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262,721.5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税后）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2、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61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19 日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年 01 月 17 日

授权书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1) 1035号“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字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现授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合伙人陈芳、陈建平、陈箭深、陈纹、郭绪琴、胡素萍、胡晓明、黄印强、李仕谦、李建彬、廖金辉、林宏华、刘维、吴乐霖、谢培仁、熊建益、姚斌星、姚炜、张果林、张立贺、闫钢军、周俊超等二十二人签署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专项审核报告等法定业务报告及业务约定书。

此授权有效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在授权终止日前，被授权人如果违反事务所的规定，合伙人会议有权暂停或提前终止授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首席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徐 华

2017年1月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594987788B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
类型 非法人商事主体【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住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创新大厦A区12-15楼
负责人 刘维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12日
营业期限 自2012年07月12日至2032年07月11日
经营范围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经营场所、投资人信息、年报信息和监管信息等请至厦门市商事主体登记及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www.xiamencredit.gov.cn）查询。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审批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登记机关



2016 年 04 月 11 日

授权书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营范围为：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系本所的分支机构，现授权厦门分所可承接本所上述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同时授权厦门分所可在上述报告及其他所需对外报送的资料上盖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公章，视同总所盖章。

此授权有效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 华

2017年1月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

负责人: 刘维

办公场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创新大厦A区
12-15楼

分所编号: 110101503513

批准设立文号: 闽财会[2012]24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2-05-08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